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本年度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不少於100.0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則約為69.2百萬港元。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獲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有關增幅主要歸因於與一位成像一次性產品分部主要客戶關係之加強及業務規模之擴展，促使本集團之收入顯著上升。此外，本集團透過提升產能使用率及營運效率實現更佳規模經濟效益，從而提升毛利率。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審訂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參考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之未經審核資料所作之初步評估，有關賬目及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2026年3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文成

香港，2026年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文成先生、蔡章泰先生、許明輝先生及符國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梁明珠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國章先生、區裕釗先生及容啟亮教授。